

八、其他所需其他材料

(一) 中小企业声明函(服务)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(2020)46号)的规定，

本公司参加漯河市源汇区机关事务中心漯河市源汇区政府 2026 年度保安服务采购项目(项目名称)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

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漯河市源汇区机关事务中心漯河市源汇区政府 2026 年度保安服务采购项目 B 包，属于保安服务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；承接企业为河南开源保安服务有限公司(企业名称)，从业人员56人，营业收入为270.8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29.27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(盖章): 河南开源保安服务有限公司

日期: 2025年12月30日

注：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